吴办发〔2023〕9号

关于印发《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片区、各村（居）、各有关部门:

《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实施方案》已经街道办事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吴林街道办事处

2023年4月26日

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
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镇域环境整治成果，持续改善城乡环境面貌，全力打造“畅、安、舒、美”城乡环境，全面提升吴林街道营商环境和对外形象，现就开展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活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及省、市、区两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11217”总体工作思路，按照“科学谋划、精准定位、突出特色、打造亮点”的原则，以“提品质、强颜值”为目标，对镇域路域环境和村容村貌进行提档升级。实现道路沿线可视范围整洁干净、建设有序，沿线房屋外立面风貌有地方特色，与环境协调，沿线实现绿化美化，自然生态保护良好，形成兼具观赏、生态、游憩、经济、防护等功能为一体的特色景观。各村居着力消除卫生死角，打造特色节点，村容村貌实现整体提升。

二、工作要求

（一）实施路域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围绕郯薛线、枣台线、峄金线、S318线，实施镇域路域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1.持续改善基础设施建设。（1）加强停车设施建设。在门市与花坛之间合理施划停车位，车辆统一摆放整齐。（**责任单位:** 执法中队）**（2）完善环卫基础设施。**配齐配全垃圾箱（桶），划定垃圾桶摆放区域，确保桶体干净、无破损，桶盖盖好（箱门关好），

周边无散落垃圾、垃圾外溢、污水漫溢、垃圾冒桶等问题。（**责任单位**：环卫所、物业公司）

2.持续提升环境卫生水平。（1）提升清扫保洁质量。全面实施“机械化联合”作业保洁，确保道路两侧、人行道、绿化带等视野范围内清洁，道路洒水及时，道路保持湿润，更新补植、维护保养绿化带苗木（**责任单位**：物业公司）。门市与花坛之间配备公益岗人员专职打扫，由环卫所划定各村居负责区域、考核标准，进行实时督导检查，留存好资料，检查与考核情况与公益岗工资挂钩（**责任单位**：环卫所、沿线村居）。**（2）强化垃圾清理力度。**由环卫所和物业公司一周内对各村居卫生死角进行一次集中清理，完成后与各村居签订交接单、责任书，按照辖区范围交由村居进行后期管理维护。如再发现乱堆乱倒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由所属村居自行清理（**责任单位**：环卫所、各村居）。**（3）加强公厕管护监管。**按时开放农村公厕，及时更换破损厕具，定期清理化粪池，并做好台账记录。（**责任单位**：环卫所、物业公司、各村居）

3.持续规范街容秩序管控。（1）执法监督精细化。行政执法人员定时清理占道经营、商铺门前违法乱摆乱放等问题。**（2）经营秩序规范化。**严格规范沿街门店经营秩序，不准跨门经营和店外经营，坚决清理整治沿街商铺摆放的破旧门牌和在门前或占用道路乱堆乱放商品行为。**（3）“十乱”治理长效化。**深化乱搭乱建、乱停乱放、乱摆乱占、乱扯乱挂、乱贴乱画“十乱”综合治理，彻底整治商户破坏门前绿带、业户油液污损路面、随意张贴窗体广告等行为，长效管控公交站台停放电动车（自行车）、车辆占

压人行道、车辆碾压绿地等行为，确保路面干净、店面整洁、交通通畅、环境优美。（**责任单位：**执法中队，各村居）

（二）实施村容村貌品质提升行动

1.提升村居颜值。充分发挥公益岗优势，由专人负责，确保村内路面无存量垃圾，花坛表面洁净，无悬挂垃圾、漂浮物，房前屋后干净整洁、无杂物，下水道内无垃圾、杂草；道路两侧建筑物墙壁、线杆无乱贴乱画、乱扯乱挂、乱喷乱涂野广告等。**（责任单位：**环卫所、各村居）

2.整治田间地头。田间地头无农作物秸秆乱堆乱放，无残留地膜、农药瓶、化肥包装袋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无垃圾堆、渣土堆、乱石堆等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无违法设施建筑，无废弃大棚，无倾斜、断裂、杂乱的杆线。河道、坑塘内无乱倾乱倒积存垃圾，水面无漂浮垃圾，无黑臭水体，尤其是大沙河沿线村居，要确保河道两侧无乱扔白菜叶、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堆积物等。（**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办、水利站、国土所、环保所、各村居）

3.打造“一村一景”。各村居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打造亮点。重点打造村口及入村道路、大队部周边、健身广场、主要街巷、新修道路、村内小花园、乡村记忆馆等节点，可采取整修、新建、绿化、彩绘、粉刷等方式，每个村居打造出一条亮点线路。在3月底前，需要向乡村振兴办上报打造计划和节点，按计划完成工作推进。（**责任单位：**各村居）

三、工作机制

1.完善组织领导机制。成立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活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全街道镇域路域环

境和村容村貌提升工作。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健全部门会商机制，统筹推进工作落实。牵头责任单位要牵头抓总，切实抓好组织、实施和推动，形成工作合力。各村居要结合各自实际情况，强化工作落实。

2.落实通报考核制度。街道按照市、区路域和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任务要求，加大工作推进力度，街道相关部门不定期检查，曝光问题，对问题突出、整改不力的村居通报批评、挂牌督办。每季度对各村居考核一次，结合市、区等评价结果和日常督导检查情况，将考核结果予以定期通报，并纳入年度综合考核。对连续两个季度排名后3名的村居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3.开展集中观摩活动。每季度组织开展1次抽查活动。每半年组织全体科级干部和村书记开展1次集中观摩活动，重点聚焦公路沿线环境卫生及村居整体环境，重点观摩路域沿线环境卫生是否干净整洁、观感良好；各村内生活污水排放是否得到有效管控，环境卫生是否达标，村内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和美化是否达标；“一村一景”打造情况等，并进行现场评比打分，年底进行验收。

附件：1.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活动工作领导小组

2.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活动村居考核测评表

附件1

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活动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姜　徐　党工委书记

陈文超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石晓寒　党工委副书记、政协委员联络室主任

李甲银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李茂杰　党工委委员、纪检监察工委书记

吴　锋　党工委委员

成　员：刘　斌　人大工作室主任、安办主任

王　维　党工委委员

李华志　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部长

陶　慧　办事处副主任

倪浩强　办事处副主任

齐　放　人大工作室副主任

孙中永　三级主任科员

张　宏　投资（招商）服务中心主任

张纯锋　综合治理服务中心主任

孙启龙　便民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朱明旺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水利服务中心）主任

张姝芹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

程　杰　应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孙启庆　社会事务管理（信访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邵　磊　党建工作（组织人事）办公室副主任

张娟娟　办事处主任助理、经委主任

李庆伟　坝子片区副主任、综合执法中队队长

花玉磊　吴林片区副主任、农村公路管理站站长

田加良　肖桥片区副主任、经管站长

马建军　王庄片区副主任、建房办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吴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下设镇域路域整治、村容村貌提升组、督查督导三个工作组。

（一）镇域路域整治组

组　　长：吴　锋

副 组 长：孙启庆、花玉磊、李庆伟

责任部门：农村公路站、环卫所、执法中队

主要职责：组织环卫、执法中队等各牵头责任单位落实好基础设施改善、执法整治等工作，督促物业公司做好路面保洁和垃圾清理工作。对承担村居考核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和督导检查，做好季度考核，排名通报。对接区直相关部门，做好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村容村貌提升组

组　　长：李甲银

副 组 长：孙启庆、朱明旺、花玉磊

责任部门：乡村振兴办、农业农村办、环卫所、国土所、水

利站、环保所

主要职责：组织乡村振兴办、农业农村办、国土所、水利站、环保所等各牵头责任单位督促村居落实好村居颜值提升、田间地头整治和“一村一景”等工作。对承担考核任务的完成情况统计、汇总和督导检查，做好季度考核，排名通报。对接区直相关部门，做好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督查督导组

组　　长：李茂杰

副 组 长：孙　建

责任部门：督查室

主要职责：对各村居、各责任单位职责落实情况进行效能督查，对督导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有关村居或相关部门，督促其整改落实；对查处单位和个人在工作中的失职及拖延等“不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提出警告、约谈等问责措施。做好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附件2

吴林街道镇域路域环境暨村容村貌品质“提升攻坚年”活动村居考核测评表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分值	扣分	备注
持续提升道路环境卫生水平	1.提升清扫保洁质量。道路沿线村居的门市与道路花坛之间配备公益岗人员专职打扫，确保无乱丢垃圾，检查与考核情况与公益岗工资挂钩（满分10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2分，扣完为止） 2.强化垃圾清理力度。道路沿线村居辖区无乱堆乱倒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满分5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3.加强公厕管护监管。按时开放农村公厕，及时更换破损厕具，定期抽取化粪池，并做好台账记录。（满分5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总分：20分		
持续规范街容秩序管控	4.“十乱”治理长效化。深化乱搭乱建、乱停乱放、乱摆乱占、乱扯乱挂、乱贴乱画“十乱”综合治理，彻底整治商户破坏门前绿带、业户油液污损路面、随意张贴窗体广告，长效管控公交站台停放电动车（自行车）、车辆占压人行道、车辆碾压绿地等行为，确保路面干净、店面整洁、交通通畅、环境优美。（满分20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2分，扣完为止）	总分：20分		
提升村居颜值	5.充分发挥公益岗优势，由专人负责，确保村内路面无存量垃圾。（满分8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2分，扣完为止） 6.花坛表面洁净，无悬挂垃圾、漂浮物，房前屋后干净整洁、无杂物，下水道内无垃圾、杂草。（满分7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7.道路两侧建筑物墙壁、线杆无乱贴乱画、乱扯乱挂、乱喷乱涂野广告。（满分5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总分：20分		

整治田间地头	**8.**田间地头无农作物秸秆乱堆乱放，无残留地膜、农药瓶、化肥包装袋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无垃圾堆、渣土堆、乱石堆等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满分7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9.**无违法设施建筑，无废弃大棚，无倾斜、断裂、杂乱的杆线。（满分7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10.**河道、坑塘内无乱倾乱倒积存垃圾，水面无漂浮垃圾，无黑臭水体，尤其是大沙河沿线村居，要确保河道两侧无乱扔白菜叶、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堆积物等。（满分6分，每发现一次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	总分：20分		
打造“一村一景”	**11.**各村居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打造亮点。重点打造村口及入村道路、大队部周边、健身广场、主要街巷、新修道路、村内小花园、乡村记忆馆等节点，可采取整修、新建、绿化、彩绘、粉刷等方式，实现每个村居打造出一条亮点线路。在3月底前，需要向乡村振兴办上报打造计划和节点，按计划完成工作推进。全年开展2次村居观摩。（满分20分，未按时间进度完成节点打造的，每次扣5分；年底验收时，仍未完成打造的，扣20分，扣完为止）	总分：20分		
加减分项	**12.**市区级明查暗访通报表扬1次加5分，市区级明查暗访通报整改1次扣5分。			